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綠景(中國)地產投資有限公司

LVGEM (CHINA) REAL ESTAT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95)

澄清公佈 委任公司秘書

茲提述綠景(中國)地產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公告(「委任公告」)，內容有關委任陳健民先生(「陳先生」)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委任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僅此澄清委任公告所披露陳先生之專業資格應為如下：

陳先生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

除以上澄清外，委任公告之所有資料仍為真實及準確。

承董事會命
綠景(中國)地產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黃敬舒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敬舒女士(主席)、唐壽春先生(行政總裁)、葉興安先生、黃浩源先生及蕭志雄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麗紅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敬先生、胡競英女士及莫凡先生。